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治县

政协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规定，现将青龙县政协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政协青龙满族自治县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政协青龙满族自治县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根据政协章程的规定，人民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组织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参政议政。

政治协商是对国家和地方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民主监督是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通过建议和批评进行监督。参政议政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拓展和延伸，是组织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各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以多种形式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的概括性表述。

为了使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经常化、制度化，1995 年 1 月，政协第八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政协全国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对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的目的、内容、

形式和程序作出了具体规定。

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的目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的目的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反映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和要求，为参加人民政协的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少数民族人士和各界爱国人士发挥作用开辟畅通的渠道，集思广益，促进国家重大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监督国家宪法、法律和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协助并推动国家机关改进工作，提高效率，克服官僚主义，反对腐败现象；推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的建设，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协调社会各方面的关系，促进各方面的相互沟通和理解，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各党派的团结合作；贯彻执行“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方针，促进祖国统一大业的实现。

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的内容和形式政治协商的主要内容包括：国家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改革开放中的重要方针政策及重要部署，政府工作报告，国家财政预算，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国家政治生活方面的重大事项，国家的重要法律草案，中共中央提出的领导人选，国家省级行政区划的变动，外交方面的重要方针政策，关于统一祖国的重要方针政策，群众生活的重大问题，各党派之间的共同性事务，政协内部的重要事务以及有关爱国统一战线的其他重要问题。政治协商的主要形式有：政协全国委员会的全体委员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常务委员专题座谈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根据需要召开的各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少数民族人士和各界爱国人士的代表参加的协商座谈会等。

民主监督的主要内容包括：国家宪法与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中共中央与国家领导机关制定的重要方针政策

的贯彻执行情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履行职责、遵守法纪、为政清廉等方面情况，参加政协的各单位和个人遵守政协章程和执行政协决议的情况。民主监督的主要形式有：政协全国委员会的全体委员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或主席会议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建议案；各专门委员会提出建议和有关报告；委员视察、委员提案、委员举报或以其他形式提出批评和建议；参加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组织的调查和检查活动。

参政议政是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的拓展和延伸。参政议政的内容与形式除了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有关规定外，还包括选择人民群众关心、党政部门重视。政协有条件做的课题，组织调查和研究，积极主动地向党政领导机关提出建设性的意见；通过多种形式，广开言路，广开才路，充分发挥委员的专长和作用，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献计献策等。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青龙满族自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县政协办公室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8 年预算收入 249.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9.83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县政协办公室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8 年支出预算 249.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8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79.38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20.45 万元；项目支出 50 万元，包括本级支出，主要为政协会议、政协委员视察工作、提案工作、专题调研、政协事务管理、综合事务管理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 年预算收支安排 249.83 万元，较 2017 年预算减少 26.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4.15 万元，主要为减少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2 万元，主要减少政协会议项目资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0.4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网络运行维护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8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8万元，同比减少0.8万元，同比下降9.1%，其

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维费8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同比持平；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由财政统一预留，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安排0万元，减少0.8万元，下降100%。“三公”经费与上年度减少的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加强管理，严控支出，未安排公务接待费用。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一、政治协商就县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政协会议，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主要形式，是开展工作的主体，是委员履行自身职责的主要途径。包括全体会议、常委会会议、主席会议、各专委会会议、根据需要召开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和各界爱国人士代表参加的协商座谈会等。完善各项会议制度，规范会议程序，提高会议质量，提高政治协商水平。

二、民主监督，有效履行民主监督职责，发挥好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作用。通过意见、建议、批评的方式对国家法律法规的实施、执行、党和政府的工作进行政治监督。完善民主监督机制，畅通民主监督渠道，建立健全知情、沟通制度，将民主监督寓于委员提案、进行视察、参与工作检查等活动中，提高民主监督质量和成效。监督事务，组织、鼓励和引导委员深入实际、走向基层、贴近群众开展视察考察，通过建议案、提案等形式进行监督。通过参加党委政府组织的调查和检查活动实施监督。通过开展知情明政活动，为委员履行监督职能创造条件提供平台。完善民主监督机制，畅通民主监督渠道，建立健全知情、沟通制度，加强工作协调配合，提高民主监督的质量和成效。提案工作，对政协委员和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团体以及各专委会（提案者）的提案进行审

查立案，立案后交承办单位办理，适时通过协调、沟通、座谈、视察等形式进行督办。完善提案审查、办理和反馈机制，做到提案程序更加规范，制度更加完善，提案质量和办理质量不断提高，政协履职作用更加突出。

三、参政议政，通过对县重大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以调研报告、视察报告或其他形式，向县委、县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发挥政协作为扩大社会各界有序参与的重要渠道作用，探索开展活动的新方法新途径，充分调动委员参政议政积极，向县委、县政府提出高质量的建议案。专题调研，选择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综合性、全局性、前瞻性的课题，在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下，深入调查研究，开展咨询论证，提出意见建议。配合省、市政协进行重点课题调研。通过调研课题就县委、县政府关注的问题，提出客观、有价值、有分量、有影响的意见建议，促进决策民主化和科学化。社情民意，利用政协自身包容各界、联系广泛、人才聚集的优势和特点，了解和反映社会不同阶层、群体的愿望和要求，将分散在民间、基层有识之士的真知灼见反映给县委、县政府。通过界别渠道密切联系群众，反映社情民意，努力做到协调关系、化解矛盾、理顺情绪，增进社会各阶层不同利益群体的和谐和稳定。

四、政协事务管理，县政协自身建设、理论研究以及宣传工作，与县内外有关单位的联系协调；负责机关事务工作，工资福利、后勤保障、经费资产管理、接待、离退休人员服务，承办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交办的其他事项。机关自身建设、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综合业务管理，加强县政协机关与专委会自身建设以及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加强文史资料征集、编纂、辑印工作，充分发挥政协文史资料资政育人作用。扩大政协办与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县直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工作。政协自身建设质量更加扎实，工作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文史资料的社会功能增强，理论研究成果服务履职作用明显。综合事务管理，政协机关的事务工作，工资福利、后勤保障、机关经费管理、机关接待、离退休人员服务，以及承办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交办的其他事项。机关基本设施设备正常运转、信息化保障、老干部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131 政协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政治协商	17.00	就县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	完善各项会议制度，规范会议程序，提高会议质量，提高政治协商水平。					
1、政协会议	17.00	会议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主要形式，是开展工作的主体，是委员履行自身职责的主要途径。包括全体会议、常委会会议、主席会议、各专委会会议、根据需要召开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和各界爱国人士代表参加的协商座谈会等。	完善各项会议制度，规范会议程序，提高会议质量，提高政治协商水平。	会议活动组织率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会议筹备及会务工作的完成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政治任务实现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会议服务工作满意率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2、协商民主		根据形势、任务和党委政府统一部署，安排协商活动，召开专题协商会、协商民主会、专	增强开展政治协商的自觉性和主动性，规范协商内容，丰富协商形式和层次，把政治协商	专题协商完成率	100%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131 政协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题座谈会、情况通报会、意见听取会、工作研讨会和学习座谈会等。加强周边省市县政协的联谊活动，推动对外交往工作。	纳入决策程序。对外交往工作成效显著。	专题协商委员参与率	80%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专题协商贡献率	80%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开展联谊活动情况	90%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二、民主监督	15.00	有效履行民主监督职责，发挥好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作用。通过意见、建议、批评的方式对国家法律法规的实施、执行、党和政府的工作进行政治监督。	完善民主监督机制，畅通民主监督渠道，建立健全知情、沟通制度，将民主监督寓于委员提案、进行视察、参与工作检查等活动中，提高民主监督质量和成效。					
1、监督事务	10.00	组织、鼓励和引导委员深入实际、走向基层、贴近群众开展视察考察，通过建议案、提案等形式进行监督。通过参加党委政府组织的调查和检查活动实施监督。通过开展知情明政活动，为委员履行监督职能创造条件提供平台。	完善民主监督机制，畅通民主监督渠道，建立健全知情、沟通制度，加强工作协调配合，提高民主监督的质量和成效。	重大工作参与率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重点工作监督率	80%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重要视察完成率	80%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视察建议采纳率	80%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2、提案工作	5.00	对政协委员和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团体以及各专委会(提案者)	完善提案审查、办理和反馈机制，做到提案程序更加规范，	提案立案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131 政协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的提案进行审查立案，立案后交承办单位办理，适时通过协调、沟通、座谈、视察等形式进行督办。	制度更加完善，提案质量和办理质量不断提高，政协履职作用更加突出。		上	上	上	
				提案交办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提案办结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提案办理满意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三、参政议政	8.00	通过对县重大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以调研报告、视察报告或其他形式，向县委、县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	发挥政协作为扩大社会各界有序参与的重要渠道作用，探索开展活动的新方法新途径，充分调动委员参政议政积极，向县委、县政府提出高质量的建议案。					
1、专题调研	8.00	选择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综合性、全局性、前瞻性的课题，在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下，深入调查研究，开展咨询论证，提出意见建议。配合省、市政协进行重点课题调研。	通过调研课题就县委、县政府关注的问题，提出客观、有价值、有分量、有影响的意见建议，促进决策民主化和科学化。	重点课题和专项调研完成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重点课题和专项调研组织率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配合上级部门开展调研工作满意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调研结果和政策建议采纳数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2、社情民意		利用政协自身包容各界、联系	通过界别渠道密切联系群众，	社情民意收	90%	80%	70%	70%

131 政协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广泛、人才聚集的优势和特点，了解和反映社会不同阶层、群体的愿望和要求，将分散在民间、基层有识之士的真知灼见反映给县委、县政府。	反映社情民意，努力做到协调关系、化解矛盾、理顺情绪，增进社会各阶层不同利益群体的和谐和稳定。	集情况	及以上	及以上	及以上	以下
				社情民意反映率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50%及以上	50%以下
				社情民意采纳率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50%及以上	50%以下
				社情民意应用程度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50%及以上	50%以下
四、政协事务管理	10.00	县政协自身建设、理论研究以及宣传工作，与县内外有关单位的联系协调；负责机关事务工作，工资福利、后勤保障、经费资产管理、接待、离退休人员服务，承办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关自身建设、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1、综合业务管理	5.00	加强县政协机关与专委会自身建设以及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加强文史资料征集、编纂、辑印工作，充分发挥政协文史资料资政育人作用。扩大政协办与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县直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工作。	政协自身建设质量更加扎实，工作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文史资料的社会功能增强，理论研究成果服务履职作用明显。	委员学习培训率	95%及以上	95%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文史资料征集保存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委员联络覆盖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信息宣传工作反映情况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131 政协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上	上	上	
2、综合事务管理	5.00	政协机关的事务工作，工资福利、后勤保障、机关经费管理、机关接待、离退休人员服务，以及承办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关基本设施设备正常运转、信息化保障、老干部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	群众满意率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协调高效运转率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办公信息化程度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80%以下
				综合事务保障率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80%以下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我部门 2018 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信息

我部门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74.76 万元（详见下表）。

青龙县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县政协办公室

截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74.76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3	71.63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26	3.13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